**厦门大学嘉庚学院会计与金融学院毕业实习大纲**

**（会计学专业）**

1. **基本信息**

课程名称：毕业实习（会计）

学时：8周（春季学期）

学分：4学分

1. **毕业实习教学目标**

为适应现代会计行业对应用型、复合型和创新型高素质人才的需求，会计学专业在大四春季学期安排了持续8周的毕业实习任务。通过本次毕业实习，需要学生将以往学习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涉税处理等专业理论知识应用于具体的实习工作当中，初步掌握在工商企业、金融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单位的财务工作技能，增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达到学以致用的目的。

1. **毕业实习主要任务**

通过毕业实习了解企业生产经营的基本情况和企业财务的基本制度，熟悉企业财务会计工作的组织流程，通过见习企业会计核算工作的全过程，掌握企业实际会计核算的基本程序和方法，并为毕业论文的撰写积累必要的企业会计信息和一手数据。

1. **毕业实习要求**
2. 实习前具体要求

实习开始前，学生应积极主动参加校内指导教师的实习动员会，熟悉实习要求，实习注意事项，实习报告资料提交规范等事宜，高度重视毕业实习工作，并拟定实习计划，以良好的状态和饱满的热情投入毕业实习工作。

1. 实习期间具体要求
2. 严格按学校规定的实习起止时间开展实习，为期8周，不得随意缩短或延长。
3. 实习开始后一周内须将实习单位联系表填写完整并加盖实习单位公章以照片形式发送给校内指导教师，在实习期间必须与校内指导教师保持联系。
4. 严格遵守实习单位各项规章制度，不迟到、不早退、不无故缺勤。因故不能出勤时，应提前向实习单位指导老师和所在单位部门负责人请假。
5. 按毕业实习大纲的要求，认真开展实习工作。虚心向实习单位的同事学习，积极参加实习单位的各项活动。并以日记的形式记录每天实习内容及实习任务完成情况，并定期向校内指导教师汇报实习情况。
6. 实习结束后具体要求
7. 根据实习情况及实习内容认真撰写实习报告。实习报告主体部分字数不少于3000字，具体内容包括实习单位介绍、实习主要过程、实习工作的主要内容，实习的主要收获和体会。此外，需提供实习记录不少于16篇，实习的相关照片不少于3张，提供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完整签名和意见评价，最后一页附上实习单位联系表（需加盖单位公章）。实习报告形式需整洁规范，报告中所有需要签名的地方均需完整签名，具体标准及要求详见考核要求。
8. 实习结束后1周内需要将完整的实习报告（纸版）提交给校内指导教师。
9. **指导教师职责要求**

指导教师应严格根据学校工作安排指导学生开展毕业实习；接到学校分配的实习学生名单后，须积极主动与学生取得联络，建立毕业实习QQ群，以方便后续毕业实习工作的开展；毕业实习开始前1周应召开实习动员大会，强调实习安全，宣读相关实习规定；实习期间指导教师应密切关注学生的实习进展，做好定期线上指导，了解学生实习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并积极帮助其解决。同时应与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取得联系，了解学生实习表现；实习结束后1周内督促学生规范填写实习报告提交实习资料，严格按实习大纲的考核要求，客观公正地评定学生的毕业实习成绩，并及时向学校提交实习成绩和相关实习资料。

1. **考核要求**

考核内容为实习单位指导老师的意见与评价、学生自行撰写的实习报告是否符合规范要求（包括实习计划、实习记录与实习报告)。毕业实习报告行文段落的排版与字体型号规格应严格参照我院毕业实习报告模板格式规定执行。字体及间距格式为：正文采用小四号宋体字（12号字），22磅行距，需标注页码。装订顺序为：封面、实习计划、实习记录、实习报告、实习照片、实习单位联系表。将以上纸本材料按页次顺序排列后，于左侧上下处完成装订。

成绩采用“四级制”标准评定，即不及格、及格、良好与优秀。具体评定标准如下：

1. 优秀：上述考核规定材料应提交完整；实习单位指导老师的意见与评价为高度肯定；学生自行撰写的实习报告应按照规范的格式要求，字数不低于3000字；实习计划安排合理，实习记录不低于16篇，并且实习记录中的工作内容记载详实，符合专业所学，实习报告的总结能体现实习过程中了解如何将专业所学理论应用于实务工作的心得。并且能提供相关实习过程中的佐证资料，如实习过程的照片、不涉及泄露隐私的工作文件等。
2. 良好：上述考核规定材料应提交完整；实习单位的指导老师意见与评价中无不良表现且予以肯定；学生自行撰写的实习报告应按照规范的格式要求，字数不低于3000字；实习计划安排合理，实习记录不低于16篇，并且实习记录中的工作内容记载详实，符合专业所学，实习报告的总结能体现实习过程中了解如何将专业所学理论应用于实务工作的心得。
3. 及格：上述考核规定材料应提交完整；实习单位的指导老师意见与评价中无不良表现；但学生自行撰写的实习报告格式未按照规范的格式要求，或字数低于3000字；实习计划安排无明显不合理，实习记录不低于16篇，实习记录中的工作内容记载无重大不适当，实习报告的总结无明显脱离实习精神与内涵。
4. 不及格：上述考核规定材料提交不完整，或实习单位的指导老师意见与评价中认定为不良表现，或学生自行撰写的实习报告中，实习计划安排明显不合理，实习记录未达到16篇，并且实习记录中的工作内容记载明显不适当，实习报告的总结亦明显脱离实习精神与内涵。

**审核意见：**

**审核人：**

**审核日期：**